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1—052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拟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杭春慧先生和赵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杭春慧先生、赵力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11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杭春慧,男,1967年12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88年7月起历任朔里矿综采区技术员、副区长,煤管科副科长、科长、党支部书记;2004年12月起历任杨柳矿副总经济师、经营副矿长,杨柳煤业党委委员、经营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起任工程处党委委员、经营副总经理;2018年9月起任杨柳煤业党委书记;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运营管控部部长。

赵力,男,1972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91年7月起任水泥厂工会办公室干事;1997年12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团委干事、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2年10月起历任许疃矿政工部部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2008年12月起历任杨柳矿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杨柳煤业党委书记;2013年7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工会副主席;2014年4月起任淮北选煤厂党委书记;2019年2月至今任煤炭运销分公司党委书记。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1—053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9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孙方先生、葛春贵先生、周四新先生、邱丹先生、李智先生、陈金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的选举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均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黄国良先生、刘志迎先生、裴仁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的选举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均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9月29日(星期三)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第二项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56)。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1—054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9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5人,实参会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具体如下: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拟由5名监事组成,包括3名股东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并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同意提名许建清先生、马向东先生、何玉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杭春慧先生、赵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上述候选人的选举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均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1-055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同意提名孙方先生、葛春贵先生、周四新先生、邱丹先生、李智先生、陈金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名黄国良先生、刘志迎先生、裴仁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许建清先生、马向东先生、何玉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杭春慧先生、赵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杭春慧先生、赵力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方,男,1968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起历任皖北矿务局刘桥一矿企管科技术员、办公室秘书、副科级秘书、秘书科科长、皖北煤电集团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10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党委常委、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葛春贵,男,1965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1年9月起历任淮北矿务局石台煤矿技术科工程师、科长、矿副总工程师;1997年8月起任淮北矿务局生产技术处副处长;1998年10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生产管理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党委常委;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周四新,男,1965年8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86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务局石台选煤厂财务科会计、副科长;1998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投资融资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副部长、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企业管理处处长、经营管理部部长、运营管控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总会计师、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邱丹,男,1972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10月任沈庄矿办公室秘书;1995年起历任阳光实业公司矿山电器厂厂长、阳光实业电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阳光实业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8月起历任临涣选煤厂经营副厂长、临涣水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杨庄煤矿党委委员、书记,物业公司党支部委员、总经理,行政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党总支委员、主任;2015年11月起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智,男,1968年4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89年起历任建设银行合肥分行信用卡部、投资处、信贷部科员;1999年8月调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 历任业务二部经理、副高级经理,业务二处处长、高级经理,股权管理处处长;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徽饭店董事,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金华,男,1979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研究员。2005年7月起历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瓦斯所突出防治室技术员、防突研究室技术骨干;2009年2月起历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瓦斯分院突出防治所项目经理、科研管理部副主任;2011年5月起历任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瓦斯分院科研管理部主任、煤层气液化所所长、院长助理、副院长;2021年3月至今任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院长)。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国良,男,1968年12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97年1月至2016年10月,历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系副主任、会计系主任、工商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2016年11月起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现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迎,男,1964年11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6年6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合肥工业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10年1月起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研究中心主任;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研究中心主任,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裴仁彦,男,1979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正高级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在中石化镇海炼化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就读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06年9月至2010年12月,就读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工业催化专业,取得博士学位;2011年1月至2017年4月任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技术研发题目组长;2017年4月至今,任延长中科(大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

股东代表监事简历

许建清,男,1967年12月生,硕士学历,高级政工师,一级法律顾问。1989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务局张庄煤矿计划科干部、办公室秘书、信访办主任,2003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办公室信访科科员、副科长、法律顾问室副主任、法律事务部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兼法律事务室主任,2010年4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总法律顾问;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向东,男,1972年9月生,MBA同等学力,高级政工师。1993年7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九一〇厂供销科仓库主管、经济师;2001年10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纪委办公室秘书、正科级纪检监察员、宣教室主任、审理室主任、机关纪委书记、淮北矿业集团纪委副书记;现任淮北矿业集团纪委副书记、审计部部长、党委巡察办主任,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何玉东,男,1969年7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8年4月起任淮北矿务局张庄煤矿财务科会计;2002年11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计划建设部科员、政策研究室、董事会秘书处科员、企业管理处考核科科员、副科长、经营管理部经营考核科副科长、科长、副总经济师;2012年6月起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控部主任经济师、副部长;2017年5月起任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经营副总经理;2019年7月起任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淮北矿业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2021-056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29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淮北矿业会议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29日

至2021年9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未征集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孙 方	√
2.02	葛春贵	√
2.03	周四新	√
2.04	邱 丹	√
2.05	李 智	√
2.06	陈金华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黄国良	√
3.02	刘志迎	√
3.03	裴仁彦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4.01	许建清	√
4.02	马向东	√
4.03	何玉东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9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6日、2021年9月1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0、3.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5	淮北矿业	2021/9/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1年9月28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邱丹　　焦道杰

联系电话:0561-4955888　　0561-4955999

电子邮箱:zqtzb@hbcoal.com

(三)联系地址: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淮北矿业

邮政编码:235000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孙 方	
2.02	葛春贵	
2.03	周四新	
2.04	邱 丹	
2.05	李 智	
2.06	陈金华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黄国良	
3.02	刘志迎	
3.03	裴仁彦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许建清	
4.02	马向东	
4.03	何玉东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1-066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与重整产业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

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枣庄中院”)已于2021年4月25日裁定受理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博股份”或“公司”)破产重整一案,后移交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审理(以下简称“市中区法院”),市中区法院于2021年5月6日指定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具体内容详见 《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和《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为统筹推进公司的重整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引入重整投资人并接受各方监督,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规定面向市场进行公开招募,于2021年8月19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发布了《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以下简称“招募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经管理人确认,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兴科技”)为有效报名的意向重整投资人,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招募重整投资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根据前期招募及遴选要求,雅博股份、管理人与泉兴科技于2021年9月10日签署了《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重整投资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宗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2MA3WCB8P2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5000万

成立日期:2021年3月12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股权、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0%股权、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9.00%股权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泉兴科技作为重整产业投资人参与雅博股份的重整投资。

(二)泉兴科技通过雅博股份在重整中实施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有条件受让雅博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形成的股票,并向雅博股份提供资金。

(三)泉兴科技承诺本次受让的转增股票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

(四)经各方协商一致确认,泉兴科技在重整投资人招募报名时缴纳的1,000万元报名保证金自动转为投资保证金;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泉兴科技应另外向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投资保证金1.33亿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招募的重整投资人需在雅博股份的重整计划(草案)被法院裁定批准后,才最终确定为雅博股份的正式重整投资人。管理人将根据本次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的具体内容并结合雅博股份实际情况和与债权人、出资人的沟通情况,制作并向市中区法院和债权人会议提交重整计划(草案)。《重整投资协议》的具体实施相关内容最终以市中区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一)2021年4月25日,枣庄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因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27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二)因公司部分债务出现逾期,部分债权人申请冻结了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触及“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19年7月1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三)公司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公司重整进展。管理人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3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礼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礼瑞”)持有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湘生物”或“公司”)股份22,535,13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5.63%。苏州礼瑞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前的股份,已于2021年8月30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股东苏州礼瑞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圣湘生物股份合计不超过22,535,138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3%,其中:(1)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实施;(2)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实施。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苏州礼瑞出具的《关于苏州礼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苏州礼瑞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2,535,138	5.63%	IPO前取得:22,535,13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苏州礼瑞	不超过:22,535,138股	不超过:5.6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6,000,000股	2021/10/13 - 2022/4/12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根据《圣湘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苏州礼瑞持股说明和减持说明的承诺如下: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圣湘生物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圣湘生物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圣湘生物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承诺人及时向圣湘生物申报本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问题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圣湘生物股票前,圣湘生物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圣湘生物所有。未向圣湘生物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圣湘生物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圣湘生物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圣湘生物为止。”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苏州礼瑞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综合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安排及计划的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依据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97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